

《中国科技论文在线学术监督管理办法》（修订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维护良好的网络发表科技论文学术氛围，保护论文作者知识产权，加强学术监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以下称《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以下称《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保密法》（以下称《保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参与及使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及旗下各级网站，和相应移动平台所提供的各项服务的所有用户（以下简称“用户”）。

第三条 用户应当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和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严格遵守国内外公认的论文写作规范，秉承客观、严谨、自律的论文创作理念，诚实、求真，尊重他人知识产权，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四条 论文撰写、署名、引用文献、投稿等行为必须遵守《著作权法》、《专利法》和《保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防止和杜绝发生剽窃、在他人作品上署名、伪造数据、泄露他人技术秘密等学术不端及违法犯罪行为。

第五条 对违反本办法的学术不端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向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举报，一经查实，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有权对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

第二章 学术要求及著作权规则

第六条 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投稿的科技论文须具有科学性和创新性。课题研究应以科学思想为指导，以事实为依据，要求论文基本理论依据正确，实验设计规范合理，数据图表真实可信，计算过程完整准确，论证充分，引文合理，格式规范，具有独特的、新颖成分的见解，有一定学术水平和发布价值。作者享有知识产权。论文无著作权隐患。

第七条 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投稿的科技论文须具有独创性。论文是作者独立创作完成，论文内容真实准确，不是对现有作品的复制、抄袭、剽窃或者机械模仿，防止和杜绝粗制滥造、改头换面、重复发表、自我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

第八条 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投稿的科技论文必须是未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过的研究成果，即论文全文或论文核心思想未在任何媒介的纸版、电子版及在线版等版本上公开发表过。论文由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做首次发布。

第九条 作者投稿的科技论文应遵循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著作权要求，投稿前须仔细查看本网站的著作权说明。投稿论文如果属于合作作品的，投稿行为须征得该论文所有作者同意。投稿完成后，视同全部作者已经阅读并认可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的著作权说明，并同意将论文发布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

第十条 论文提交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发布，即视为著作权人将该论文不可撤销的、非专有使用权（包括但不限于复制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翻译权、汇编权等）许可给科技论文在线网站。中国科技论文在线允许并鼓励作者向专业学术刊物投稿，若稿件确认已通过专业学术刊物审核并接收，本网站同意只保留非专有信息网络传播权。

第十一条 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上发布的科技论文，由论文提交人与本网站签署论文著作权授让协议。论文发布后，本网站可为作者提供相应的刊载证明，证明论文的首发信息以保护作者的知识产权。

第十二条 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上发布的科技论文未经论文全部作者及本网站许可，任何媒体不得以任何形式擅自转载，不得擅自隐去作者姓名及论文来源，不得擅自修改论文内容、破坏文件原貌，不得用于商业用途，一旦发现此类行为，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有权追究行为人的相应责任。

第三章 署名规则

第十三条 论文署名应符合著作权法的规定。以作者身份署名只限于参与研究设计、实践、论文撰写等创作工作，并且能对论文内容负责者。不可故意遗漏具备署名资格的合作者，也不得添加不具备署名资格的人员。仅为他人创作进行组织工作，提供咨询意见、物质条件，或者进行其他辅助工作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不得以作者的身份署名，可作为致谢对象在论文中的致谢部分进行说明。

第十四条 作者署名须用真实姓名，不得注以笔名、网名、化名或绰号等。

第十五条 第一作者是最先提出论文内容构思、主持研究设计、承担主要研究工作，并对关键性学术问题的解决起决定性作用的人；其他合作者则依据其在研究工作中具体承担工作的多少和实际贡献的大小而顺次排名；通信联系人是论文研究工作的负责人，担负论文可靠性的责任，负责统筹处理投稿，承担答复审稿意见等工作。

第十六条 网络发布科技论文，相应产生论文提交人身份。论文提交人必须为论文作者之一，在本站注册时填写的个人信息须真实有效。论文提交人投稿前应确保论文全部作者知情并同意投稿行为，确保投稿文件无版权隐患、无低级错误、版本正确、尚未首发。论文提交人须确认已获得全部作者授权，可代表全部作者与本网站签署论文著作权授让协议等文件。

第十七条 作者工作单位是指作者从事该论文工作期间的所属单位。单位名称应准确、真实、完整，单位名称需保密者可用规定的代称或代号。第一作者和通信作者工作单位已变动时应在脚注说明论文投稿期间的工作单位，以便联系。

第十八条 科技论文在投稿到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前，须经所有署名人审阅并同意，署名人应对论文研究成果承担相应的学术责任和法律责任。论文一经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发布，无合理理由不得更改署名或者撤销稿件。若发现投稿论文存有权利瑕疵及相关学术问题，通信联系人或论文提交人须及时通知本网站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由本网站核实证明材料并作出相应处理。”

第四章 引文规则

第十九条 参考文献是指为撰写或编辑论著而引用的有关资料，包括正式发表或已接收待发表的纸印本文献、电子印本文献和网络文献。非公开发表文献不宜作为参考文献，可紧跟在引用内容之后进行注释。不可公开的内部资料不能作为参考文献，也不能作为注释列出。

第二十条 作者必须亲自认真阅读所引参考文献全文，且所引参考文献应与所撰写论文密切相关。引用时要忠实于原文，不可肆意更改或断章取义。引用他人研究成果，包括观点、数

据、公式、表格、图片、程序、结论等，必须注明原始文献出处，所有参考文献应该在文后按参考文献标注规范全部详实列出，参考文献著录格式完备，类型标识正确。避免遗漏和错误。

第二十一条 引用的内容不能成为作者论文的主要部分或实质部分，引用待发表文献，须征得著作权人的同意，并在文中相应位置标注。自引文献比例不宜过高。引用文献应注意时效，尽量避免引用陈旧文献。

第二十二条 引用网络文献须确保引文内容真实可信。文献来源应明确，来源单位应具有真实性和权威性，包括官方数据库、权威学术网站、电子期刊上正式发表的文章、政府机构网站等。

第二十三条 引用网络文献须著录网络发表日期和首发此网络文献的平台中指向具体文献的 URL 地址。网络文献已分配有唯一数字标识符（DOI）的须同时给出 DOI 码。

第二十四条 网络文献须能被他人获取并可以查证及使用，不得随意或不实书写引文来源，不得将无授权的二级转载网页地址作为引文来源，不得随意删减必要的著录要件。

第五章 相关责任

第二十五条 本网站发布的论文若存在侵犯他人著作权、名誉权等情况，责任人须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二十六条 若发现在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发布的论文存在学术不端问题，本网站将在学术监督栏目发表声明，公开点名谴责，并撤销其已发布的论文，相关发表证明失效，同时将作者列入有学术不端行为者名单，通知其所在单位，建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其进行相应处理。

第二十七条 科技论文存在学术不端问题，所有署名者都须承担相应责任。科研单位有义务定期核查本机构人员学术行为，若有学术不端行为发生，相应科研单位须负主要查处责任。中国科技论文在线网站若发现本网站上网用户学术不端行为，署名者所在科研单位有责任配合本网站采取适当的处理措施，防止和杜绝再次发生学术不端行为。

第二十八条 本管理办法（修订版）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原《中国科技论文在线学术监督管理办法》废止。